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以下简称“高榕”）持有公司股份从3,368,550股减少至3,333,315股，持股比例从5.05282%减少至4.99997%。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Banyan Consulting Limited
注册地址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注册资本	1 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
主要股东	Banyan Partners Fund II, L.P.（持股比例 1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10 日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公司股东高榕计划通过询价转让、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66,667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1.00%。

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股东高榕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35,23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05285%。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东高榕持有公司股票 3,368,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28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股东高榕持有公司股票 3,333,3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7%。

二、所涉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高榕需要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高榕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